

20170813 第7課 耶穌在迦拿的婚宴變水為酒

經文：約翰福音 2：1~12

金句：（神蹟）這事顯示了他（耶穌）的榮耀。（約翰福音 2：11）

經文研究：約翰福音 2：1~12

2：1 第三天，在加利利的迦拿城有人舉行婚禮。耶穌的母親在那裏；

「加利利」：巴勒斯坦北部的一個地區。舊約時代，加利利是拿弗他利、亞設、西布倫，和以薩迦支族的部分屬地（參書 21：32），後來但支族也移到這裡。當地居民以迦南人居多，以色列人只佔少數。從大衛時期開始，以色列統治了加利利，後來所羅門把這地區的 20 座城給了泰爾的希蘭王（參王上 9：11）。在以色列王比加年間，這地又被亞述王提革拉·比列色攻佔，擄走該地居民（參王下 15：29）。到了新約時代，加利利屬於羅馬帝國敘利亞省的一區。耶穌是在加利利的拿撒勒長大和開始傳道的，後來他也到加利利的迦百農傳道，因此被稱為「加利利人耶穌」（參太 26：69）。加利利的居民有三分之一是猶太人（註 1）。

「第三天」：可能指耶穌認識腓力、拿但業之後的第三天。如此看來，約 1：19~2：12 的事蹟是在一週之內發生的，而最後以耶穌把水變成酒的神蹟做為總結。

「迦拿」：最有可能的地點就是科北特迦拿（Khirbet Kana），它是位於拿撒勒北方大約 14 公里處。

「婚禮」：猶太人的喜宴通常會持續一個禮拜（參創 29：27；士 14：12），男方必須負擔財務上的責任。另外，在婚宴期間，有錢人家通常會聘請歌唱與吹笛的人來助興。

2：2 耶穌和他的門徒也受邀請參加婚宴。

2：3 酒喝光了，耶穌的母親告訴他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

這裡的「酒」通常泛指葡萄的釀製產物，即「葡萄酒」。

在婚宴中缺酒，這樣的失誤是社交上的一大失禮，這會成為流傳多年的話柄，通常主人都會準備 7 天份量以上的酒。

2：4 耶穌說：「母親，請別勉強我做甚麼，我的時刻還沒有到呢。」

「母親」：原文是「婦人」，但稱呼自己的母親為「婦人」並沒有不敬的意思，而是當時的一種習俗，表示嚴肅與尊敬。

「請別勉強我做什麼」：也可譯作「我與你何干呢」，這不是指責的話，而是耶穌時代亞蘭人和希臘人的一句慣用成語，是在被人勉強做事時的一種答話方式（註 2）。

耶穌說：「我的時刻」指的是什麼呢？最可能的，是指耶穌在十字架上犧牲生命、救贖世人，以及得榮耀的時刻，不過它也可以是指「整體彌賽亞的工作」。因此，這句話在表達：彌賽亞的使命和工作的時間表，是由上帝以及耶穌自己在決定的，並非因為親人或是任何人的因素來引導。

2：5 耶穌的母親卻吩咐僕人：「他要你們做甚麼，就照他的話做。」

「他要你們做甚麼，就照他的話做」：耶穌的母親說出了上帝國度中的真理，就是以耶穌為中心。這句話也顯示出馬利亞對於耶穌的信心，他滿足於將事情交在耶穌的手中。

2：6 在那裏有六口石缸，是猶太人行潔淨禮的時候用的，每一口石缸可以盛水約一百公升。

這裡提到的「石缸」，是指擺放在門口的石缸，主人通常在石缸內裝滿水，為了給從外頭回來的家人或是賓客行宗教潔淨禮之用（參可7：3~4；約3：25）。這裡提到每一口石缸可以盛水100公升。

猶太人的「潔淨禮」，通常是指宗教禮儀的潔淨，它不單是衛生的習慣，而是與猶太的律法傳統息息相關。關於飯前洗淨雙手的規定，可以參可7：3~4。

2：7 耶穌對僕人說：「把水缸都裝滿水。」他們就倒水入缸，直到缸口。

2：8 耶穌又說：「現在可以舀些出來，送給管筵席的。」他們就送了去。

「管筵席的」：這個職位在筵席中相當的重要，是一切事務的總管。他主要的職責之一，就是控制酒的分配量，防止供酒過量，造成破壞婚宴的情事發生。在希臘人的筵席中，這個職務是由賓客中推選一人來主持娛樂節目，並控制酒的分配及濃度。因此在筵席尚未結束就發生缺酒的情況，旁人會認為管筵席的總管也有責任。

2：9 管筵席的嘗了那已經變成酒的水，不知道這酒是從哪裏來的（舀水的僕人卻知道），於是叫新郎來，

2：10 對他說：「別人都是先上好酒，等客人喝夠了才上普通的，你倒把最好的酒留到現在！」

通常在為期一個禮拜的筵席中，主人會先供應好酒，因為無論客人是否會醉，到了筵席的尾聲，賓客們的味覺也必定會鈍一些。

2：11 這是耶穌所行的第一個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城行的。這事顯示了他的榮耀；他的門徒都信了他。

「神蹟」：原文用「權能」、「大能的作為」、「異能」，或是「記號」等字來表達，指上帝藉著自然或是超自然的事件或現象來啟示自己。在約翰福音裡，「神

蹟」的原文是「記號」。

「這事顯示了他的榮耀」：這句話呼應了約1：14所說的。如此我們也可以看出約翰福音的作者寫作的目的，在於讓讀者清楚認識到耶穌的神性，並相信他就是從上帝那裡來的，原是與上帝同在的。

2：12 這事以後，耶穌跟他的母親、弟弟，和門徒到迦百農去，在那裏住了幾天。

「到迦百農」原文作「下去迦百農」，因為迦百農的地勢較迦拿低。

「迦百農」位於加利利湖畔北岸（參太4：13）的一個鄉鎮，有羅馬軍隊駐守，在貫通東西的公路上設有收稅站。耶穌以迦百農為傳道工作的基地，在這裡行過很多神蹟（註3）。

註釋：

1. 聯合聖經公會，《簡明聖經詞典》，台北市：聯合聖經公會，頁85。
2. 《若望著作詮釋》，台北市：光啟出版社，頁18~19。
3. 同註1，頁39。

參考書目：

- 《簡明聖經詞典》。台北市：聯合聖經公會出版。
- 《若望著作詮釋》。台北市：光啟出版社。

信息：耶穌在迦拿的婚宴變水為酒

同學們，在我們的生活中，是否也有看見、聽見一些奇妙的事情？我們指的不是所謂的「魔術」或是其他表演秀，而是真實的事情！而這些事情為什麼會發生？最後它又是如何結束的？最後，它又留給我們什麼樣的印象以及回憶？一般而言，真正的神蹟奇事大部分都是超自然的現象，也因為我們無法解釋「超自然現象」，所以才會令人印象深刻。今日的科技、醫療雖然相當進步，但仍有許多「奇妙的事」是我們無法解釋的，其中有些神蹟更是顯明了上帝的憐憫與大能。

在約 2：1~12 的這段經文裡，記載了一件相當奇妙的事蹟，它也是耶穌開始出來傳道之後所行的第一個神蹟。就讓我們一起來瞭解這一段特別的故事吧！

筵席中缺了酒

耶穌出來傳道的初期，陸續呼召門徒來跟隨他，不久之後，他也開始帶著這些門徒四處傳講上帝國的信息。有一次，耶穌與門徒們跟隨著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前往位於拿撒勒北方、大約 14 公里處的迦拿去參加一場婚宴。那個時候的婚禮通常會長達一個禮拜，因為交通不方便、路程遠近不同的緣故，從各處來的親友到達婚宴的時間也不一樣，因此主辦婚宴的人就必須預備足夠的餐點及水酒，來招待來自各方的賓客，若是出現餐點水酒不夠的情況，那是非常失禮的事，主辦人及他的家庭甚至有可能因為這樣的窘境，而成為往後眾人茶餘飯後的話柄。沒想到這一次耶穌前去參加迦拿的婚宴，竟然碰上酒水不足的狀況！如此緊急的狀況若是發生在晚上，主辦人還可以趁著晚間客人不多的時候，趕快派人去買酒回來，好讓隔天依然可以提供足夠的酒量。但是，目前缺酒的情況如此地緊急，應該是發生在白天的時候，於是主人的親戚之一，也就是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趕緊前來尋求耶穌的幫忙。

尋求耶穌的幫助

各位同學，我們有沒有遇到相同的情況呢？當我們面臨到無法解決的困境、而又必須在非常緊急的時間內想出解決辦法時，我們一定非常渴望能有外來的幫助。聖經故事也是如此，馬利亞因為是婚宴主人的親戚，非常想要在這個時刻提供協助，然而在這急迫的時間點上，實在是沒有其他解決辦法，只想到可以「尋求耶穌的幫助」。我想，馬利亞在平時已經注意到耶穌不是平凡的人，在他身上有上帝的大能，因而培養了他對耶穌的信心。

「尋求耶穌的幫助」是這段經文故事中非常關鍵的轉折處，因著馬利亞來找耶穌協助解決這個問題，讓故事的發展轉個方向，在耶穌的介入下，將原本缺酒

的窘境轉為歡樂的結局。或許在婚宴中有人想著其他的解決辦法，但是都不比馬利亞懷著信心尋求耶穌的協助還來得有效果。

因著馬利亞的信心及僕人的順從，耶穌使水變成美酒

我們看見馬利亞對耶穌有極大的信心。他相信耶穌會替這主人家解決困境，而且一定有能力可以解決。所以他才吩咐僕人：「他要你們做甚麼，就照他的話做。」（參約 2：5）

後來，耶穌用很特別的方式來解決這困境，他命令僕人將原本要用來行潔淨禮的石缸裝滿水，接著再把這些水舀出去給管筵席的總管。我們一般都不會相信，這麼簡單的動作，能夠將那些水變成什麼呢？但是僕人們就按著馬利亞的吩咐，順從耶穌的指示辦事情。結果經文告訴我們，管筵席的總管驚訝地對新郎說：「為何把最好的酒留到現在？」

若不是馬利亞的信心以及僕人們的順從，這麼奇妙的神蹟就不會發生了，因為耶穌也說了：「我的時刻還沒有到呢。」（約 2：3）耶穌有他自己的時間表；他其實還不打算在這個時候，向世人顯明他的身分，看見他具有上帝的大能。

同學們，當我們遇到困難，或是遇到難以啟齒、害怕被人恥笑的窘況時，我們可以學習馬利亞的信心以及僕人們的順從，這樣的態度，就是讓上帝的大能改變一切的第一步。

這是上帝在人間的記號

在筵席中，「酒」代表的是甘甜、助興、歡樂、豐盛，背後所蘊含的象徵意義是每一個人生命裡都必須擁有的。若是缺乏了這些，我們的生命就失去了許多美麗的色彩！

因此耶穌在婚宴中把水變為酒的神蹟，突顯了一個很重要的信息，那就是有了耶穌基督的參與，事情必定會更加美好、甘甜；有耶穌同在的生命也必定會越來越豐盛。這恰好回應了約翰福音書作者的寫作目的：要讓讀者清楚認識到耶穌有這上帝的大能，並相信他就是從上帝那裡來的，原本就是與上帝同在的（參約 1：1~18）。換句話說，看見耶穌就如同看見上帝在人間的一個「記號」；看見這樣的神蹟奇事，就是看見上帝關心著我們日常生活大小事的一個「記號」。

聖經中常常有許多讓我們印象深刻的神蹟奇事，許多故事情節讓我們感到非常不可思議。例如摩西帶領以色列人民過紅海、參孫用一根驢腮骨殺了一千個非利士人、大衛用小石子打倒巨人歌利亞等。當我們還小的時候，我們比較在意這些故事情節中超自然事蹟的展現，以及令人高興的結局。但是聖經中所記載的神

蹟奇事，背後都有它要傳達的信仰意義，目的是要人更認識那位創造天地的上主，他是一切生命力量的源頭。耶穌在迦拿的婚宴中把水變成美酒的神蹟，顯明他是上帝兒子的身分，是上帝臨在人間的記號。

所以，我們要對耶穌有信心，順從耶穌的教導及命令，必定能夠讓我們的生活越來越甘甜。同時也藉著我們的生活見證，告訴人，「耶穌就是上帝的兒子。」